

2024 年度 四川省九寨沟县交通运输 服务中心部门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15 日

第一部分 交通运输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6-9

一、主要职责及重点工作 6-8

二、机构设置 9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0-2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7-2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3-25

第四部分 附件 26-43

附件 1 26-31

附件 2 32-34

附件 3 34-37

附件 4 38-40

第五部分 附表 44-6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4-45
二、收入决算表	46-47
三、支出决算表	47-4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8-5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0-5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6-6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3-6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6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6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7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68

第一部分 交通运输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重点工作

九寨沟交通运输服务中心是交通运输局所属财政全额拨款公益一类正科级事业单位，保留参公管理。单位的基本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州有关道路运输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执行上级道路运输管理部门制定的有关规章、规范、标准和细则。负责全县道路客货运输、城市公交、出租汽车、农村客运、车辆维修和检测、运输服务业的管理、监督、指导和协调工作。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道路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今年全县营运车辆未发生 1 起源头在我县的重特大道路运输交通事故。进一步完善了应急处置方案，圆满完成 2024 年春运、“五一”、“十一”等节假日道路运输保障工作，全年调运摆渡车辆 312 余辆，摆渡游客 21.34 余万次。

通过委培（委托三方机构培训）和内培（运输企业内部培训）的方式组织开展 2024 年安全教育培训，严格按照培训计划，分级组织，认真落实各岗位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目前已组织开展前三季度安全教育培训，运输行业管理人员、道路运输企业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各级安全管理人员 170 余人次参加培训。

（二）做好客运市场结构规划

邀请第三方机构成立课题调研组，根据调研结果结合九寨沟县客运总体情况制定九寨沟县客运市场发展规划分析报告，科学预测未来三年九寨沟县客运市场的运力需求总量及方向，以便针对性的制定相应的运力配置调控措施，进一步推进九寨沟县道路客运行业健康发展。

（三）常态化做好“金通工程”工作

加大乡村客运的覆盖率，实现乡村客运车身外观、招呼站牌、乡村客运标识、驾驶人员管理“四统一”，满足了“有标识、有电话、有车辆（人员）、有制度、有台账”的“五有”要求。2024年建制村通客车率100%，“金通工程”车辆覆盖率100%。

（四）常态化坚持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按照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指标，进一步规范运输市场管理，细化工作任务，夯实工作责任，全年共报送交通运输行业红蓝榜36期。

（五）证照办理及投诉办理情况

我中心2024年1月至10月完成客运301件（其中包括新增、年审、注销）；巡游出租145件（其中包括车辆更新、年审、注销）；货运57件（其中包括许可、年审、换发、转入、转出、过户）；驾培教练车年审换发4件；客运班线线路经营许可6件；客运班线经营信息表办理8件；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2件。全年我中心处理12328、12345投诉件248起，表扬1起，办结率达100%。

（六）做好道路运输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汲取“2.23”较大交通事故及今年以来全国各地安全生产事故教训，按照上级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加强对道路运输安全监督管理，我中心强化安全生产工作监管措施，聘请成都市安评应急技术研究院专家“把脉问诊”助力企业查弱排患，对县域内道路旅客运输企业、机动车维修企业、公路工程施工项目等8个专业类型46家企业进行了全覆盖的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累计排查涉及安全管理方面的隐患问题361个，已整改完毕。同时，组织配合多部门累计出动人员300余次，检查运输企业70余家次，维修企业240余家次，检查各类营运车辆1700余台次；现场教育12辆次，移交综合执法12起；整治从业人员不安全行为5人次、营运车辆不安全状况2辆、管理责任不到位1人；开展安全培训8场次500余人次，全年安全生产综合应急演练3次。

（七）做好川青铁路接驳工作

开通九寨沟景区至黄龙九寨高铁站、松潘青云高铁站直通车，截至目前，九寨沟口-黄龙九寨站、松潘高铁站共计发班1069班次，运输旅客38753人次；九寨沟口-黄龙景区共计发班401班次，运输旅客5671人次。

（八）按要求完成年度经济指标目标任务

2024年1-6月货运量13.28万吨，货运周转量5687.46万吨公里，客运量5.81万人、客运周转量448.75万人公里，涨幅达4.23%。

二、机构设置

九寨沟交通运输服务中心是交通运输局所属财政全额拨款公益一类正科级事业单位，保留参公管理。内设综合办公室、运输驾培维修股；核定参公事业编制 5 名，在编职工 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 4 人，参公工勤 1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681.73 万元、支出总计 681.73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入增加 96.94 万元，增加 14%，主要变动原因是企业补助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81.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73.59 万元，占 99%；年初结转和结余 8.14 万元，占 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81.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8.51 万元，占 22%；项目支出 533.22 万元，占 78%，其中：农村客运发展 202.62 万元，创城工作经费 6 万元，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金 299.1 万元，农村客运和四类班线车辆安装安全防控系统补, 25.5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681.73 万元、支出总计 681.73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入增加 96.94 万元，增加 14%，主要变动原因是企业补助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3.59 万元，占 99%；年初结转和结余 8.14 万元，占 1%。与 2023 年相比，收入增加 96.94 万元，增加 14%，主要变动

原因是企业补助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3.5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8.1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208）支出 14.72 万元，占 2%；卫生健康（210）支出 7.56 万元，占 1%；交通运输（214）支出 117.78 万元，占 17%；住房保障（221）支出 8.44 万元，占 2%；项目支出 533.22 万元，占 78%，其中：农村客运发展 202.62 万元，创城工作经费 6 万元，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金 299.1 万元，农村客运和四类班线车辆安装安全防控系统补, 25.5 万元。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681.73，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05）：支出决算为 14.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卫生健康（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支出决算为 7.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交通运输支出（214）公路水路运输（01）行政运行（01）：支出决算为 117.78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支出决算为 243 万元，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99）：支出决算为 533.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住房保障支出（222）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支出决算为 8.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8.5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

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2.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3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2 年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

微型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运输、宣传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租车等支出。

3. 国内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23 年持平。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交通运输服务中心运行经费支出 12.81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1 万元，增加 48%。主要是工作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交通运输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 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基本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农村客运发

展资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调用应急车辆运输费用和阿坝州 2021、2022 年度中央财政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3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3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3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指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用于已故职工家属的生活困难补助支出。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医疗保障（11）行政单位医疗（01）：指行政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支出。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医疗保障（11）公务员医疗补助（03）：指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医疗保障（11）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9）：指行政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其他医疗保险支出。
9. 交通运输支出（214）公路水路运输（01）行政运行（01）：指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基本支出。
10. 交通运输支出（214）公路水路运输（01）公路运输管理（99）：指公路运输管理支出和公路路政管理项目支出。
11. 交通运输支出（214）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04）对城市公交的补贴（99）：指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对城市公交的补贴。
12. 交通运输支出（214）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04）对农村道路客

运的补贴（99）：指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对农村道路客运的补贴。

13. 交通运输支出（214）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04）对出租车的补贴（99）：指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对出租车运的补贴。

14. 交通运输支出（214）车辆购置税支出（04）车辆购置税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99）：指车辆购置税收入安排用于农村公路的建设支出，本单位是用于公交招呼站亭站点建设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指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纳入州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4 年交通运输服务中心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2024 年单位机构数为 1 个。内设 2 个职能股室：综合办公室、运输驾培维修股。

（二）机构职能。

九寨沟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是九寨沟县交通运输局直属管理的公益一类正科级事业单位。单位的基本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州有关道路运输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执行上级道路运输管理部门制定的有关规章、规范、标准和细则。负责全县道路客货运输、城市公交、出租汽车、农村客运、车辆维修和检测、运输服务业的管理、监督、指导和协调工作。

（三）人员概况。

总编制 5 名，在职人员总数 5 名，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 5 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九寨沟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4 年总收入 681.73 万元，基本收入 148.51 万元，占 22%，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2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56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17.7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44 万元。项目支出 533.22 万元，占 78%，其中：农村客运发展 202.62 万元，创城工作经费 6 万元，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金 299.1 万元，农村客运和四类班线车辆安装安全防控系统补, 25.5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和上级部门的精心指导下，围绕全县中心重点工作和部门职责，全面开展交通运输工作。九寨沟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 2024 年整体支出预算 681.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8.51 万元,占 22%;项目支出 533.22 万元,占 78%。基本支出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支出;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材料费、维修(护)费、劳务费、伙食补助、生活补助、物业管理费等。项目支出包括:伙食补助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决算无结转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我中心选定 3 个核心职能目标进行分析评分，针对选定的三个

职能目标都圆满完成任务，并取得良好效果，保证了单位持续良性的发展。

2. 预算管理。按照县财政局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及时准确高质量完成单位部门预算编报，项目库报送工作。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完整、合理反映部门年度职责履行情况，项目编制明确、能有效量化。

3. 财务管理。我中心严格执行单位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按照财经纪律规范使用各项资金，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会议制度，加强“三公”经费的使用管理，有力保障了单位各项工作任务地完成。

4. 资产管理。我中心以每年资产清理为契机，理清单位固定资产，层层分散做好资产管理，严格执行每年盘点制度。单位人均资产变化率在正常范围，资产利用率达到 100%，单位无闲置资产。单位的资产为完成工作任务提供了有力保障。

5. 采购管理。我中心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采购资金支付率 100%。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3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533.22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3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533.22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我中心 3 个项目在 2024 年度中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设置做到了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与预算匹配，预算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入库。

2. 项目执行。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项目未采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项目预算结余率小于 10%。

3. 目标实现。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资金完成 100%，项目绩效目标数量

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较小，该项目实施效果基本实现。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我中心 2024 年涉及的重点项目有农村客运发展资金、创城工作经费和阿坝州 2021、2022 年度中央财政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 3 个项目。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我中心 2024 年在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州有关道路运输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全县道路客货运输、城市公交、出租汽车、农村客运、车辆维修和检测、运输服务业的管理、监督、指导和协调工作等单位重点工作领域能圆满完成工作任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3 分。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良

（二）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欠严谨，2024 年初财政批复预算支出与实际支出有一定差距，存在支出预算调整的现象。由于年初预算不足，一些无法预计和列入年初预算的支出，需要在年度中间进行预算追加和调整。

（三）改进建议。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因我单位工作任务繁重，重点工作任务重，年初财政预算要尽量足额，以便在预算执行中，严格按照预算科目支出，为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供资金保证。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九寨沟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681.73		681.73		0			
年度总体目标	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州有关道路运输的方针、政策和法规，执行上级道路运输管理部门制定的有关规章、规范、标准和细则。负责全县道路客货运输、城市公交、出租汽车、农村客运、车辆维修和检测、运输服务业的管理、监督、指导和协调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做好道路运输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汲取历年以来全国各地安全生产事故教训，按照上级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加强对道路运输安全监督管理，我中心强化安全生产工作监管措施，一是深刻分析当前安全形势，认真梳理本地区安全风险隐患，建立问题台账，制定针对性督导检查方案，落实督导检查和问题整改责任。二是对重点时段、重点环节、重点问题开展重点检查，切实做到立行立改、彻查彻改，确保全县道路运输行业安全稳定。三是积极组织各业企业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对县域企业开展认真细致排查，切实消除安全生产隐患，坚决遏制重特重大事故发生。					
	全力推进“金通工程”实施		统一 112 个招呼站台（牌）标识、25 辆车外观标识；维修改造招呼站台 86 个，新建站台 5 个，站牌 20 个；建立农村客运监管调度平台；完成大录乡五级客运站功能拓展；					
	证照办理情况		按照《客运场站和交通运输工具新冠肺炎疫情分区分级防控指南（第五版）》加强交通站点管控。车站重点场所要严格落实通风、消毒、卫生清洁等防控措施，做好进出人员体温检测、“健康通行码”查验；加强交通工具防护。中心窗口办理行政许可、巡游出租(包括年审，换发)、网络预约(许可)、客运(包括农客，旅游，年审及换发)、教练车(包括年审，换发)、货运(包括年审，换发，转入，转出，过户)。					
	道路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形势平稳		争取全县营运车辆不发生 1 件源头在我县的道路交通安全事故。进一步完善了应急处置方案，完成春运组织任务；认真组织开展客运企业质量信誉考核工作，按照安全评估细则评出岷江运业九寨沟县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AAA、九旅出租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B 级且建立健全考核档案。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交通运输车辆	≥	364	辆	10	9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社保发放次数	=	12	次	5	9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社保发放人数	=	5	人次	5	9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交通保障的乡镇数量	=	12	个	5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资福利社保发放足额率	=	100	%	5	98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交通运输车辆补助发放足额率	=	100	%	5	98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交工资福利 社保发放及 时率	=	100	%	5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了全县 的交通安全	定性	优		10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车辆规 范化管理	定性	有效提高		1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	≤	533.22	万元	10	9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	148.51	万元	10	98

附件 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农村客运和四类班线车辆安装安全防控系统补助)

一、基本情况

为支持全县农村客运及城市交通持续发展，更好地发挥中央财政补贴对农村客运和出租车、城市公共交通等城市交通领域的引导作用，切实提升行业质量效率水平。为支持全县农村客运及行业持续发展，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助力省级乡村运输“金通工程”样板县和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切实提升建制村通客车质量效率水平，做到精准补助、奖优惩劣，充分发挥补助资金的激励性作用。特制定此项目。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阿州财建【2024】91号文件，向我中心下达农村客运和四类班线车辆安装安全防控系统补助专项经费 25.5 万元，我单位对项目资金进行申报，经费都按时到位，资金正在使用中，资金到达率为 100%。使用率 100%。

2. 资金使用。

预算资金 25.5 万元，用于农村客运和四类班线车辆安装安全防控系统补助相关方面支出。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在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财政局管理股室专账专付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专款支付，做到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各项目资金严格实行专款专用，

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完工投入使用。

三、综合评价结论（附评分表）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省、州相关文件精神，严格按照九寨沟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认真组织实施。

项目管理情况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项目都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进行，如前期资料、符合补助标准等。各负责的工作人员认真审核了资料，各自分工协作、职责分明。

（二）项目产出情况

农村客运和四类班线车辆 102 辆安装主动安全智能防控系统补助资金，每辆补助 2500 元，共计 255000 元。

（三）项目效益情况。

我中心为全县交通安全提供全面的、强有力的保障，摸清全县底数创造了良好的解决基础。该项目制定的有长期的工作计划，组织管理有序，运行情况良好达到预期的效果。

1. 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相关措施建议

无

附件 3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中央财政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

一、基本情况

九财经建〔2024〕45号下达农村客运发展资金51.67万元，用于发放2023年度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为更好地发挥中央财政补贴对农村客运和出租车、城市公共交通等城市交通领域的引导作用，九寨沟县财政局关于预下达2023年度中央财政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通知》(九财经建〔2024〕45号)，做到精准补助、奖优惩劣，充分发挥补助资金的激励性作用。特制定此项目。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我单位对项目资金进行申报，经费都按时到位，资金正在使用中，资金到达率为100%。使用率100%。

2. 资金使用。

预算资金51.67万元。用于支付我单位2023年农村客运补助补助等相关方面支出。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在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财政局管理股室专账专付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专款支付，做到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各项目资金严格实行专款专用，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完工投入使用。

三、综合评价结论（附评分表）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省、州相关文件精神，严格按照九寨沟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认真组织实施。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项目都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进行，如前期资料、符合补助标准等。各负责的工作人员认真审核了资料，各自分工协作、职责分明。

（三）项目产出情况

补助原则：费改税部分直接发放给农村客运经营者和出租车司机；农村客运涨价补贴部分统筹用于支持农村客运发展；城市交通发展奖励涨价补贴部分统筹用于支持城市交通领域新能源汽车运营。

资金分配计划：

2023 年中央财政农村客运补贴和城市发展奖励资金

1. 2023 年农村客运费改税补贴 15 万元，平均分配 25 辆农村客运，即 6000 元/辆。

2. 2023 年农村客运涨价补贴 26.88 万元，统筹平均分配给 110 辆农村客运，即 2443.63 元/辆；

3. 2023 年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费改税补贴费用 114.65 万元，分配给 241 辆燃油巡游出租车，即 4757.26 元/辆；

4. 2023 年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涨价补贴出租车电动化补贴 0.16 万元，分配给 1 辆新能源出租车，即 1600 元/辆；城市交通领域新能源汽车运营补贴 14.69 万元，平均分配给 18 辆新能源公交车，即 8161.11/辆，按照实际运行情况予以补

贴，剩余资金收回财政。

（四）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对乡村客运的补助，保障乡镇及建制村通客车可持续发展，提升建制村通客车质量效率水平，做到精准补助、奖优惩劣，充分发挥补助资金的激励性作用。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相关措施建议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交通专项和交通应急专项资金)

一、基本情况

九财经建〔2023〕28号下达农村客运发展资金26万元，用于支付我单位用于农村客运发展。九寨沟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负责全县道路客货运输、城市公交、出租汽车、农村客运、车辆维修和检测、运输服务业的管理、监督、指导和协调工作。为支持全县农村客运及行业持续发展，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助力省级乡村运输“金通工程”样板县和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切实提升建制村通客车质量效率水平，做到精准补助、奖优惩劣，充分发挥补助资金的激励性作用。特制定此项目。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我单位对项目资金进行申报，经费都按时到位，资金正在使用中，资金到达率为100%。使用率100%。

2. 资金使用。

预算资金26万元。用于支付我单位2024年九寨沟县道路客运电子客票省级专项补助等相关方面支出。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在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财政局管理股室专账专付等方面进行项目财务管理。各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专款

支付，做到了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各项目资金严格实行专款专用，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按时完工投入使用。

三、综合评价结论（附评分表）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省、州相关文件精神，严格按照九寨沟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认真组织实施。

项目管理情况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项目都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进行，如前期资料、符合补助标准等。各负责的工作人员认真审核了资料，各自分工协作、职责分明。

项目产出情况

九寨沟县道路客运电子客票省级专项补助明细表

区(县)	车站名称（全程）	站级	车站账户名称	补助资金(万元)
九寨沟	四川九寨运业有限责任公司九寨沟口旅游客运中心	二级	四川九寨运业有限责任公司九寨沟口旅游客运中心	13
九寨沟	四川九寨运业有限责任公司九寨沟汽车站	二级	四川九寨运业有限责任公司九寨沟汽车站	13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对乡村客运的补助，保障乡镇及建制村通客车可持续发展，提升建制村通客车质量效率水平，做到精准补助、奖优惩劣，充分发挥补助资金的激励性作用。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相关措施建议

无